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是贯彻落实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规划。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卫生健康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二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卫生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三是负责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四是组织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五是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工作，组织实施食品安全相关标准。六是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七是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卫生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卫生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八是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信息监测，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九是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十是研究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十一是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十二是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十三是承担卫生健康综合执法监督体系建设，依权限查处医疗卫生市场违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十四是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清远市清新区中医药局牌子。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内设办公室、财务股、政策法规与人口家庭发展股（行政审批股）、疾病预防控制与妇幼健康股、医政医管股、执法股、人事股7个股室；核定行政编制23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8名；设局长1名（兼区中医药局局长），副局长3名；股级职数16名，其中：正股长7名，副股长9名（执法股2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6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清远市清新区红十字会（区献血办）（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爱国卫生委员会办公室（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信息网络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120急救指挥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计划生育协会（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基层卫生财务核算中心（非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中医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山塘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石坎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南冲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鱼坝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沙河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清远市清新区石潭镇白湾卫生院（独立核算机构）。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43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815.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2,967.72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75.00
八、其他收入	8	1,727.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91.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604.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2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254.5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943.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3,160.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974.94	结余分配	58	225.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09.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041.55
总计	30	66,428.06	总计	60	66,428.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943.51	49,247.84	0.00	12,967.72	0.00	0.00	1,727.9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7.67	1,091.32	0.00	0.00	0.00	0.00	20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1.77	1,040.84	0.00	0.00	0.00	0.00	200.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8	7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04	389.66	0.00	0.00	0.00	0.00	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01	443.47	0.00	0.00	0.00	0.00	198.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74	12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88	50.48	0.00	0.00	0.00	0.00	5.4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88	50.48	0.00	0.00	0.00	0.00	5.40
20816	红十字事业	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552.47	28,421.38	0.00	12,967.72	0.00	0.00	1,163.3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78.63	1,211.85	0.00	0.00	0.00	0.00	66.78
2100101	行政运行	1,048.46	981.68	0.00	0.00	0.00	0.00	66.78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0.16	23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483.64	2,383.51	0.00	0.00	0.00	0.00	100.13
2100201	综合医院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350.00	2,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8.64	28.51	0.00	0.00	0.00	0.00	100.1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8,245.95	14,642.44	0.00	12,949.48	0.00	0.00	654.03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4,859.55	11,256.04	0.00	12,949.48	0.00	0.00	654.0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86.40	3,38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119.75	8,759.09	0.00	18.24	0.00	0.00	342.4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49.91	1,050.38	0.00	18.24	0.00	0.00	81.2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44.57	596.34	0.00	0.00	0.00	0.00	48.23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37.74	3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84.10	25.50	0.00	0.00	0.00	0.00	58.6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9.69	5,75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5.23	1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4.60	1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03.92	1,149.61	0.00	0.00	0.00	0.00	154.3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63.78	1,16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3.68	16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0.10	1,00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35	12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24	8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2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13	62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13	62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66	25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083.24	18,800.00	0.00	0.00	0.00	0.00	283.2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800.00	18,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8,800.00	18,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8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83.24
2299999	其他支出	28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8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160.99	25,999.86	27,161.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1.68	1,223.64	68.0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5.78	1,215.51	20.2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8	78.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85	384.46	2.39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1.48	623.59	17.89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88	8.11	47.7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5.88	8.11	47.76	0.00	0.00	0.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604.61	24,156.08	19,448.53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91.89	1,050.04	241.85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019.99	982.63	37.36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71.90	67.41	204.49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483.64	0.00	2,483.64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350.00	0.00	2,35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8.64	0.00	128.64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82.67	21,794.69	7,387.98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5,796.27	21,441.89	4,354.38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86.40	352.80	3,033.6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223.39	1,192.48	8,030.9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230.88	872.49	358.39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32.34	309.99	322.35	0.00	0.00	0.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37.74	0.00	37.74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85.96	0.00	85.96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9.69	0.00	5,759.69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1.51	0.00	141.51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4.60	0.00	14.6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320.67	10.00	1,310.67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63.78	0.00	1,163.78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3.68	0.00	163.6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0.10	0.00	1,000.1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76	81.76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0.00	10.91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8	0.00	19.18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8	0.00	19.18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0.00	20.28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0.00	20.28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13	620.1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13	620.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66	258.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254.51	0.00	7,254.5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971.28	0.00	6,971.28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971.28	0.00	6,971.28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83.24	0.00	283.2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83.24	0.00	283.2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43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6	0.0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815.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5.33	1,085.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609.04	28,609.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00	0.00	15.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00	3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0.13	620.1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971.28	0.00	6,971.28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247.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00.83	30,614.55	6,986.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87.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434.93	606.20	11,828.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87.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035.75	总计	64	50,035.75	31,220.75	18,81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614.55	11,812.51	18,802.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6	0.00	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5.33	1,019.68	6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85	1,016.97	17.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8.98	78.9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46	384.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2.94	425.05	1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47	128.47	0.00
20808	抚恤	50.48	2.71	47.76
2080801	死亡抚恤	50.48	2.71	47.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09.04	10,172.70	18,436.3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10.10	1,005.61	204.49
2100101	行政运行	979.93	979.93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30.16	25.67	204.49
21002	公立医院	2,383.51	0.00	2,383.51
2100201	综合医院	5.00	0.00	5.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350.00	0.00	2,35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8.51	0.00	28.5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4,780.41	7,962.79	6,817.6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1,394.01	7,609.98	3,784.0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386.40	352.80	3,033.60
21004	公共卫生	8,812.00	1,085.44	7,726.5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85.45	765.85	319.59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587.91	309.59	278.32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37.74	0.00	37.74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5.50	0.00	25.5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759.69	0.00	5,759.6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1.51	0.00	141.5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4.60	0.00	14.6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159.61	10.00	1,149.6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63.78	0.00	1,163.7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63.68	0.00	163.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0.10	0.00	1,000.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11	37.1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1.76	81.76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0.00	10.9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1	0.00	10.91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0.00	9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90.00	0.00	9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9.18	0.00	19.18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19.18	0.00	19.1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0.00	20.2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8	0.00	20.28
213	农林水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00	0.00	30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00.00	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13	620.1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13	620.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66	258.6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61.47	361.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89.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30
30101	基本工资	4,572.46	30201	办公费	31.24
30102	津贴补贴	767.76	30202	印刷费	1.75
30103	奖金	561.3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107	绩效工资	4,129.67	30205	水费	2.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5.05	30206	电费	14.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06	30207	邮电费	3.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62	30211	差旅费	0.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6.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7.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25	30214	租赁费	1.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4.9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61
30302	退休费	468.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74
30309	奖励金	1.65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4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7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584.87	公用经费合计		22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815.00	6,986.28	0.00	6,986.28	11,828.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5.00	15.00	0.00	15.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	15.00	0.00	15.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00	15.00	0.00	15.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8,800.00	6,971.28	0.00	6,971.28	11,828.7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800.00	6,971.28	0.00	6,971.28	11,828.7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8,800.00	6,971.28	0.00	6,971.28	11,828.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2.95	0.00	110.95	54.95	56.00	2.00	87.36	0.00	86.38	54.95	31.42	0.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总收入66,428.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3,943.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432.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22.91万元，下降1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拨款收入中疫情防控资金比上年大幅减少，二是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包含暂付列支-省多拨我区清财社[2011]80号飞来峡村卫生站补贴、暂付禾云镇卫生院业务综合楼和职工宿舍楼工程进度款、2012年村卫生站医生补贴清算资金（粤财社[2014]33号），而2024年度没有收到此类款项，三是基层卫生院财政拨款收入医疗收入减少，四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15万元，增长32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局本级2024年债券项目资金下达比上年同期增加，包括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项目，二是区妇幼保健院2024年比上年同期新增债券资金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2,96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56.95万元，下降10.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层卫生院2024年医疗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幅较大，二是区疾控中心结合病病人较少，导致事业收入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727.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2.38万元，下降44.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局本级2024年度收到的接转分流广州涉疫人员项目经费比2023年少，二是2023年度我局收到较多非财政局划拨来的疫情类资金，2024年度不再有此类资金划入，三是区疾控中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款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总支出66,428.0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3,160.9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5,999.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97.36万元，下降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中包含暂付列支-省多拨我区清财社[2011]80号飞来峡村卫生站补贴、暂付禾云镇卫生院业务综合楼和职工宿舍楼工程进度款、2012年村卫生站医生补贴清算资金（粤财社[2014]33号），而2024年度没有此类支出，二是基层卫生院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三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2. 项目支出27,161.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72.35万元，下降11.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局本级及区疾控中心收到新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款大幅减少，该部分项目支出相应减少，二是基层卫生院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三是经常性收支差额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幅较大。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9,247.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432.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22.91万元，下降1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22.91万元，下降1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拨款收入中疫情防控资金比上年大幅减少，二是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包含暂付列支-省多拨我区清财社[2011]80号飞来峡村卫生站补贴、暂付禾云镇卫生院业务综合楼和职工宿舍楼工程进度款、2012年村卫生站医生补贴清算资金（粤财社[2014]33号），而2024年度没有收到此类款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8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15万元，增长327.6%；主要变动情况：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22.91万元，下降1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拨款收入中疫情防控资金比上年大幅减少，二是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中包含暂付列支-省多拨我区清财社[2011]80号飞来峡村卫生站补贴、暂付禾云镇卫生院业务综合楼和职工宿舍楼工程进度款、2012年村卫生站医生补贴清算资金（粤财社

[2014]33号），而2024年度没有收到此类款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7,60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614.5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514.52万元，下降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疫情防控资金项目支出金额比预算少；二是经常性收支差额项目支出预算大幅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86.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986.2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局本级2024年度下达了债券资金项目包括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7.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2.95万元的77.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8万元，下降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6.38万元，完成预算110.95万元的77.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6万元，下降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54.95万元，完成预算54.95万元的100%，比上年

决算数增加3.54万元，增长6.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1.42万元，完成预算56万元的56.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万元，下降1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预算2万元的48.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6.38万元，占98.9%；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占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6.3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54.9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4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医疗急救以及应急救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前来执行公务的外单位人员而产生的工作餐费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2次，接待人数共130人。主要包括接待前来执行公务的上级单位人员及外市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0.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35.59万元，下降85.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年度减少支付委托业务费、职工体检费、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且本年度办公费、电话费、维修费等支出减少了。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80.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0.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1.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8.1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0.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54.3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8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5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量为12辆是编制公务车，39辆是非编制公务车，非编制公务车发生的车辆费用由单位资金承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8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局本级及下属单位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8个，共涉及资金2381.3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2.67%；组织对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175.9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4.09%；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75.9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3个项目分别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0个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1.32万元（部门中下属16间基层卫生院不需进行绩效自评，故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未包括基层卫生院的支出，导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与表5中支出数不一致），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5175.9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巩固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国家卫生城市成员单位项目建设经费项目”“农村计划生育政策性保险费项目”“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项目”“5.12国际护士节、8.19中国医师节表彰活动经费项目”“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专项经费项目”“卫计专网、局视频会议系统线路费用项目”“2024“银龄安康行动”经费项目”“2024年区120急救指挥中心运维经费项目”“（2024年区级创文项目）区卫健局实地测评点位建设项目”“（2024年区级创文项目）区卫生健康局创建活动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债券项目”“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债券项目”“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债券项目”“2024年区红十字会救灾和社会救助、区红十字会、无偿献血运作经费项目”“接收及处置转赠物资经费项目”“搬迁办公室和购置办公设备资金项目”“普及应急救护培训经费项目”“慢控示范区监测经费”“艾滋病监测工作经费”“生活饮用水监测经费”“疟疾防治监测经费”“碘缺乏病监测经费”“结核病防治监测经费”“食物中毒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经费”“冷链配送及维护费”“清新区学校卫生监测经费”“血吸虫病监测经费”“重点职业防治监测经费”“预防与控制梅毒规划实施方案监测经费”“食

品安全监管经费”“麻风病防治监测经费”“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地中海贫血防控项目”38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23679.4万元，执行数为21049.53万元，完成预算的88.8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区级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以先进技术为依托，学科发展成效显著，以培训进修为方法，人才素质有效提高。2. 基层医疗服务水平不断完善，实现基层卫生院医疗服务质量持续改进，巩固提升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成果，纵深推进医共体工作，强化中医药服务建设。3. 保障民生，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高质量落实妇幼健康工作。4. 积极推进人才招聘和培养，壮大卫生人才队伍。5. 聚集重点，稳步推进重大项目工作，不断推进区直医疗机构建设，加快基层医疗机构升级改造：

（1）异地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2）异地新建清远市清新区浸潭医院项目。（3）清远市清新区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迟，预算不足，开展工作受到限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确保项目资金在做年初预算时能够做到足额，及时申请相关项目财政资金，以免影响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资金每年年初全额下达。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510.37万元，执行数为7557.27万元（部门中下属16间基层卫生院不需进行绩效自评，故绩效自评执行数未包括基层卫生院的支出，导致执行数与表1中支出总计数不一致），完成预算的48.72%。其中包括：（1）清远市清新区卫生健康局18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均为优秀等级，全年预算数为15303万元，执行数为7417.74万元，完成预算的48.47%。（2）清远市清新区红十字会4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评均为优秀等级，全年预算数为34.7万元，执行数为34.58万元，完成预算的99.66%。（3）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3个项目自评为优秀等级，重点职业防治监测经费这1个项目自评为良好等级，整体14个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执行数为89.95万元，完成预算的62.9%。（4）清远市清新区妇幼保健院的地中海贫血防控经费项目自评为良好等级、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经费自评为优秀等级，这2个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9.67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50.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巩卫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巩卫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自评98分，等级为优。2. 巩卫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支出10万元，到位资金支出率100%。3. 巩卫办运作经费、除‘四害’工作经费项目在到位资金范围内，已按计划完成了灭蚊、蝇、蟑螂为重点的消杀工作。3. 城区鼠、蟑、蝇、蚊四害密度控制水平分别达到国家标准的C级、B级、B级和C级，全部在国家卫生标准C级及以上。（二）“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经分项评价和汇总后，本单位实施的计划生育奖励扶持金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100分，绩效考评等级为优秀。2. 本单位按照专项经费管理要求，严格按照规定用途和程序使用资金，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兑现经费。3. 奖励扶助条件对象人数：辖区内年度奖励扶助对象包括节育奖、农村部分家庭奖、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奖励扶助、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达7200人；4.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辖区内年度符合奖励扶助条件对象达100%，没有错漏。（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规范管理居民电子

健康档案。2. 稳步推进预防接种工作。3. 做细做实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4. 进一步加强老年人健康服务促医防融合助力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服务。5. 2024年区级资金到位697.67万元，支出697.67万元，到位资金支出率100%。（四）“2024年区红十字会救灾和社会救助、区红十字会、无偿献血运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2024年区红十字会救灾和社会救助、区红十字会、无偿献血运作经费项目本年度支出15万元，支出率100%。2. 完成年度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备灾救灾、应急救护等工作任务。宣传和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提高群众的应急救护水平和自救互救、防灾避险能力。（五）“生活饮用水监测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生活饮用水监测覆盖率100%，全区设置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点58个，分别为水源水14个、出厂水和末梢水44个，每个乡镇设置监测点2个及以上，监测覆盖率100%。2. 生活饮用水监测数据上报率100%。3. 督导工作完成率100%，对设置的58个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点进行取样并进行工作指导，督导工作完成率100%。4. 生活饮用水监测工作完成率100%全区设置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点58个，每季度监测1次，每季度监测水样58份，全年监测水样232份，监测完成率100%。5. 监测仪器设备利用率100%，对设置的58个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点每季度取样，并在本中心实验室开展监测检测，充分使用监测仪器设备。6. 消除饮用水安全隐患，通过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及时发现和消除饮用水安全隐患。（六）“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目标值 $\geq 100\%$ ）为100.29%，2024年任务数是5785例，完

成宫颈癌筛查5802例，超额完成任务数。2. 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目标值 $\geq 100\%$ ）为100.14%，2024年任务数是5785例，完成乳腺癌筛查5793例，超额完成任务数；宫颈癌早诊率（目标90%以上）为100%。3. 筛查结果反馈及时率（目标值 $\geq 90\%$ ）为95%，对初筛结果有异常的群众，通过电话、短信等督促其落实进一步检查；正常结果者做好定期复查及自我检查的宣教，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为90%。（七）“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债券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新建清远市清新区太平医院项目自评等级为优，分数100分。2. 2024年5月下达专项债券资金3000万元，于2024年已支出完毕。3.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费支出率：指标值（目标值） $\geq 90\%$ ，已100%完成支出。4. 土地污染调查费支出率：指标值（目标值） $\geq 90\%$ ，已100%完成支出。5. 取得土地划拨决定书及时性：指标值（目标值）2024年底完成，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2024年10月15日签发。6. 土地使用合规性：指标值（目标值）合规取得土地使用，实际已合规取得用地划拨决定书和用地规划许可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项目预算不足，开展工作受到限制。2. 有部分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迟，也有部分资金分次下达，影响项目开展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确保项目资金在做年初预算时能够做到足额，以免影响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资金每年年初全额下达。

部门评价结果。从评价情况来看，按计划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部分项目推进缓慢，资金支出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积极推进项目落实。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